

关于发放 2024 年教职工清凉饮料费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按照学校规定，2024 年教职工清凉饮料费发放标准按“中矿大后勤字 [2004] 6 号”文件执行，每人每年可享受 4 个月的清凉饮料费（即 6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），标准为：从事室外和高温作业人员 100 元/人·月，其它人员 80 元/人·月。

根据学校有关人员经费发放要求，请校党政机关各单位、附属中小学、附属幼儿园、校医院等单位填写“2024 年清凉饮料费发放表”（附件）并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前将电子档和经单位领导审核签字、单位盖章后的纸质表格（一式两份）交至总务部汇总（自筹人员出本单位经费，其他在编人员出学校经费 100000001 账户）。

其他各单位请参照《通知》要求，按照经费报销程序自行发放 2024 年教职工清凉饮料费，不需向总务部提交相关材料。

电子文档发送邮箱：fdchq@cumt.edu.cn

纸质表格报送地点：

桃苑餐厅四层总务部运行管理办公室（415 室）

联系人：王翠平

联系电话：83590325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2024 年清凉饮料费发放表

总务部

2024 年 5 月 31 日